

附件：

广西师范大学 2021 年档案工作考核结果公示名单

一、学院组考核

（一）优秀单位（排名不分先后）

马克思主义学院、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、生命科学学院、环境与资源学院、教育学部/教师教育学院、美术学院

（二）良好单位（排名不分先后）

数学与统计学院、物理科学与技术学院、化学与药学学院、设计学院、电子工程学院、音乐学院、体育与健康学院、法学院、经济管理学院、职业技术师范学院、外国语学院、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 / 软件学院、文学院 / 新闻与传播学院、历史文化与旅游学院

二、非学院组考核

（一）优秀单位（排名不分先后）

党委办公室 / 督查督办办公室、校团委、财务处、资产管理处、校友工作办公室 / 教育发展基金会管理办公室、网络信息中心

（二）良好单位（排名不分先后）

党委宣传部 / 新闻中心、科学技术处、高师中心、学生工作部（处）、纪委办 / 监察处 / 党委巡察办、社会科学研究处 / 广西文科中心、基建处、后勤保障处 / 后勤服务集团、校医院、图书馆、附属外国语学校、幼儿园、出版社集团、继续教育学院、党委组织部

/ 干部教育培训学院、离退休工作处、审计处、校长办公室、党委研究生工作部 / 研究生院、党委教师工作部 / 人事处、党委统战部 / 机关党委、学报编辑部、党委武装部 / 保卫处、发展规划处、国际合作与交流处 / 港澳台事务办（合并国际文化教育学院考核）、教务处 / 教师教学发展中心、基础教育管理办公室、附属中学、附属小学、创新创业学院

（三）合格单位

校工会